

# 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2025年-2026学年度校方责任险项目中标（成交）明细

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2025年-2026学年度校方责任险项目（项目编号：HRDL-FW[2025]-170-081）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 一、合同包1（2025-2026学年度校方责任险项目合同包1）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中心支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1,520,00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其他保险服务	区直属、鹿苑、通远、泾渭辖区，以上区域所有园校，约52000名学生（人数暂定），教职工4800名教师（人数暂定）所学校校方责任保险服务	区直属、鹿苑、通远、泾渭辖区，以上区域所有园校，约52000名学生（人数暂定），教职工4800名教师（人数暂定）所学校校方责任保险服务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服务要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本项目采取一次招标二年沿用，实行一年一考核一验收一签合同（所提供服务质量经甲方绩效考评满意后，在采购内容不变、采购预算有保障、服务价格不变或降低的情况下，则双方可续签下年合同）	完全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标准	1,520,000.00	1.00	项	1,520,000.00

## 二、合同包2（2025-2026学年度校方责任险项目合同包2）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市分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460,00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投保范围为张卜、湾	1承保服务①协助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做好投保学校的各项承保工作。②协助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做好对被保险学校的宣传和培训工作。③自收到被保险学校投保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出具正式保险单和发票。④被保险学校有人员变动、名称或地址变更、合并、注销、分立、设立分校等事宜时，承保公司做好上述事项的保全服务工作，并在接到学校批改申请材料的5个工作日内出具批单和发票。全区被保险学校人数增加不超过5%的，不另外收取保费。2理赔服务①承保公司应当成立专门的校方责任保险理赔服务机构，由有经验的专业理赔人员负责理赔服务工作，并配备		学生校方责任险赔付限额：每生每年累计赔偿责任限额90万元；每所学校每次事故赔偿限额2000万元；每所学校全年累计赔偿无限额；每生每年累计赔偿责任限额（学生无过失）20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2-1	其他保险服务	张卜、湾子、耿镇、崇皇、药惠辖区,以上区域所有园校,约14000名学生(人数暂定)教职工1800名(人数暂定)校方责任保险	<p>相应的办公设备。②设立热线电话,负责受理校方责任保险的事故报案、咨询、疑难解答和投诉处理,服务要求:报案和客户投诉,承保公司应当在5个工作日内就重要事项作出明确答复。③对收到的索赔材料进行审核,并在3个工作日内向被保险人反馈是否立案以及是否需要补充提供证明材料,对决定拒赔或者不予立案的,出具正式的书面意见。对索赔材料齐全的校方责任保险案件,在立案后的5个工作日内开具赔款通知书;对重大疑难案件应在立案后不超过20个工作日内结案。④承保公司与被保险学校达成赔偿或者给付协议,并且已经确定赔偿金额的,1000元以下的案件2个工作日内赔付结案;3000元以下的案件3个工作日内结案;5000元以下的案件5个工作日内结案。⑤成立重大事故协调处理小组:为减少发生的重大人身伤亡事故对校方的影响,尽快恢复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承保公司应当协助各级教育行政部门临时组建“重大事故协调处理小组”,负责协调重大事故的赔偿解决方案。对于案情经过及校方责任基本明确,且已就赔偿金额初步达成一致意见的情况下,承保公司应当在5个工作日内预付该次事故赔偿金额的50%,用以协助平息纠纷。⑥对于承保公司认定不属于保险责任的事故,如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提出书面处理意见,承保公司应酌情予以赔付。3法律援助服务①承保公司应当成立专门的法律服务小组,在发生学生及教职工人身伤害事故时,协助学校妥善处理善后事宜,对学校提供法律和保险方面的指导,尽最大可能减少学校的经济损失。②学校与学生家长就学生人身伤害事故赔偿问题产生纠纷时,承保公司必须为学校提供法律援助,指派专人负责协助协调学校和家长的矛盾。③学校与学生家长无法就赔偿问题达成一致意见而诉诸法律时,承保公司必须无偿为学校提供诉讼代理服务。④学校与学生家长诉诸法律解决纠纷时,如教育部门已为学校安排代理律师或者学校经教育行政部门同意自行聘请律师,承保公司应充分认可诉讼结论。4增值服务①协助教育行政部门对被保险学校进行安全教育和风险管理以及防灾防损培训。②协助教育行政部门对被保险学校举办体育比赛、运动会、汇报演出等大型活动时的安全防范工作,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并为活动安排保险方案。③定期向西安市高陵区教育局报告工作情况和提供风险管理方案。5特色服务:为了能够体现校方责任保险服务于西安市教育行业的特点,磋商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西安市教育行业的现状及风险状况,并在基础服务项目上增加其他服务内容。6赔偿范围:投保人根据《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侵权责任法》相关规定,赔偿范围包括:医疗费、住院伙食补助费、营养费、护理费、交通费、残疾用具费、残疾等级鉴定费、伤残赔偿金、丧葬费、死亡赔偿金、法律费用、施救费用等投保人认为补充响应的其他赔偿范围。7基本保险责任范围:在学校实施的教育教学活动或者学校组织的校外活动中,以及在学校负有管理责任的校舍、场地、其他教育教学设施、生活设施内发生的,造成在册学生人身损害的意外伤害事故依法应由学校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8</p>	保险有效期:第一年度自2025年9月1日起生效至2026年8月31日终止。	<p>万元;每所学校每次事故赔偿限额(学生无过失)200万元;</p> <p>元;每所学校全年累计赔偿限额(学生无过失)无限额;每生每年累计赔偿限额(学生第三者)20万元;每所学校每次事故赔偿责任限额(学生第三者)200万元;每所学校全年累计赔偿限额(学生第三者)无限额;精神损害赔偿金每人赔偿限额(学生校责特约)1万元;校内发生自杀、自伤事故,每人赔偿限额(学生校责特约)共享无过失责任限额(适用于无过失责任保险);校内发生磕牙事故每颗牙医疗费赔偿限额(学生校责特约)2万元。教工校方责任险:每个教工死亡赔偿限额80万元;每个教工事故伤残赔偿限额80万元;每个教工每次医疗费赔偿限额10万元;每个教工每次事故特别费用赔偿限额0万元。校方责任险学生保险每人每年保费20元,包括:校园方责任险每生每年保费12元;校园方无过失责任险每生每年保费5元;注册学生第三者责任保险每生每年保费3元;校方责任险教职员</p>	460,000.00	1.00	项	460,000.00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校方无过失责任保险条款 9 校(园)方责任 保险附加注册学生第三者责任保险条款 10 教 职员工校服务要求责任保险		工校(园)方 保险每人每年 保费 10 元。				

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16日